

1.检查单：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旅行社检查单》

2.检查模块：聘用导游和领队情况

3.检查项：旅行社是否存在安排未取得导游证的人员提供导游服务或者安排不具备领队条件的人员提供领队服务的行为。

4.检查内容：旅行社是否存在安排未取得导游证的人员提供导游服务或者安排不具备领队条件的人员提供领队服务的行为。

5.检查标准：

合格情形：a 旅行社安排已取得导游证的人员提供导游服务。

b 旅行社安排已具备领队条件的人员提供领队服务。

不合格情形：a 旅行社安排未取得导游证的人员提供导游服务。

b 旅行社安排未具备领队条件的人员提供领队服务。